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評審報告（摘要）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課程評審

園藝療法活動助理證書

2020年12月

1. 評審服務的職權範圍

1.1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下稱《條例》）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受聖雅各福群會(St. James' Settlement) 屬下的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以下簡稱為「營辦者」）所託，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編號：VA1117）內有關下列之職權範圍，為營辦者進行「課程評審」：

(a) 根據《條例》進行評審，以決定營辦者的以下課程是否能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並可以由營辦者開辦

(i) 園藝療法活動助理證書

(b) 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當中列明評審局就 (a) 作出的決定。

1.2 評審乃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內列明之相關指引而進行。評審小組已於 2020 年 10 月 21 日進行實地考察。

2. 評審局之評定

課程評審

2.1 評審局評定《園藝療法活動助理證書》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2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2 有效期

2.2.1 課程有效期將於以下指定日期開始生效。

2.3 課程評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資歷頒授者名稱	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Therapeutic Horticulture Programme Assistant 園藝療法活動助理證書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Therapeutic Horticulture Programme Assistant 園藝療法活動助理證書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社會科學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社會服務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2 級
資歷學分	15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全日制，2 個月 150 學時（包括 60.5 小時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不適用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432 人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48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職業階梯」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1) 8/F(South Wing) & 4/F(North Wing), St. James Settlement, 85 Stone Nullah Lane,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石水渠街 85 號聖雅各福群會 4 樓北翼及 8 樓南翼 (2) 14/F, St. James Settlement Jockey Club Social Services Building, 100 Kenne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堅尼地道 100 號聖雅各福群會賽馬會社會服務大樓 14 樓

	(3) Kong Sang Organic Farm, DD118LOT270RP, Nam Hang Tsuen, Yeung Long 元朗南坑村 DD118 LOT 270RP 港生有機農莊
--	---

2.4 建議

評審局向營辦者作出以下建議，以作持續改善。

建議
建議1 營辦者應就筆試選擇題試題庫選取及更新試題的機制作正式紀錄並存檔，以配合課程持續發展的需要和依據。

- 2.5 評審局將隨後參考相關資料，其中之一就是營辦者能履行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一直遵從述明的任何「限制」，以證實營辦者是有能力持續達致其聲稱的目標及其課程是否持續符合標準以達致其聲稱的課程目標。為免生疑問，維持評審資格取決於營辦者能履行及遵從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限制」。

3. 簡介

- 3.1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是隸屬於聖雅各福群會的社會服務單位。服務對象包括兒童、青少年、成年人、長者、整個家庭、弱能人士及社區上被忽略的社群。現時，中心提供不同範疇的課程包括商業、兒童成長、創意實踐、輔導、心理及職業培訓等等。

4.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4.1 課程目標

課程讓學員透過基本的園藝知識、應用範圍、活動設計及流程，並體驗園藝療法的實務應用，從而學習如何協助園藝治療師或相關人士包括社工、輔導員等帶領園藝小組活動。

4.2 課程擬定學習成效

完成課堂後，學員應能：

1. 了解園藝治療的定義、效益，園藝療法活動助理的職責範圍；
2. 掌握園藝療法活動基本設計、流程及協助帶領活動小組；
3. 了解室內及戶外園藝療法活動的區別；
4. 掌握開展園藝療法活動的考慮因素、適用的植物及物資；及
5. 掌握基本園藝知識及如何應用於園藝療法活動。

4.3 課程結構

單元	資歷學分
園藝治療概論	15
園藝療法活動基本設計流程	
園藝概覽及應用於園藝療法活動	
園藝療法活動小組實習及評核	
期末筆試評核	
總計：	15

4.4 畢業要求

- 課程出席率須達 75%；及
- 須於每項評核獲得合格分數(50%)。

4.5 收生條件

課程的收生條件如下：

- 中五程度或新高中中學文憑(中六程度)或同等學歷

5 有關本評審報告的重要資訊

5.1 更改或撤回本評審報告

- 5.1.1 評審局根據《條例》第 5 條發放本評審報告，述明其重要評審決定、包括評審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審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 5.1.2 評審局如信納《條例》第 5 條第(2) 款所列舉的任何一項情況為適用，可於日後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情況包括營辦者不再具能力以達致其所訂定的目標及／或其課程不再符合標準以達致其所訂定的課程目標（無論是基於營辦者無法履行按本評審報告述明的任何「條件」／或無法遵從任何「限制」的要求，或基於其他原因）；或在評審局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後，營辦者在評審資格有效期內曾作出重大修改，而該等修改並未獲得評審局批准。營辦者如需向評審局申請批准重大修改，請參閱載於本局網頁的《評審資格重大修改須知》。
- 5.1.3 倘若評審局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將會根據《條例》第 5 條第(4) 款，以書面通知營辦者有關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
- 5.1.4 當評審資格有效期屆滿或評審局發出撤回本評審報告的書面通知後，營辦者及／或課程之評審資格將立時失效。

5.2 上訴

- 5.2.1 若營辦者對評審報告中作出的評定感到受屈，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營辦者有權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評審報告的 30 天內提交。
- 5.2.2 若營辦者就評審局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感到受屈，可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的 30 天內提交。
- 5.2.3 營辦者應注意有關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並不同評審報告，營辦者若就評審的重要評定而感到受屈，只可就評審報告提出上訴。
- 5.2.4 如欲瞭解上訴規則的詳情，請參考第 592A 章 (www.elegislation.gov.hk)。有關上訴程序的細節已列明於《條例》第 13 條，該條文亦已上載到資歷架構的網頁：www.hkqf.gov.hk。

5.3 資歷名冊

- 5.3.1 獲評審局評定為符合評審資格的資歷，屬資歷架構認可，並具備條件上載到資歷名冊 www.hkqr.gov.hk。營辦者須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申請，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於資歷名冊。
- 5.3.2 學員在課程的評審有效期內開始修讀該項已通過評審並已載於資歷名冊的課程，並成功修畢課程後，其所得資歷方為資歷架構認可。

評審局報告編號：20/177